

中外史学丛书



中国文化史

张明 于井尧 编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中国文化史

张 明 于井尧 编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中外史学丛书

中国 文化 史

编 著:张 明 于井尧

责任编辑:张西琳

出 版: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发 行:吉林音像出版社

印 刷:华创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0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20 千字

开 本:850mm × 1168mm 1 / 32

印 数:0001 - 3000

版 号:ISBN 7 - 70802 - 214 - 0 / Z·68

定 价:29.80 元

前 言

华夏大地上的物质财富和精神宝库形成一个幅员辽阔的文化圈。这个文化圈中最初的点点星火传承至今已凝聚成中华民族的烈烈火焰。面临信息化时代和全球化趋势,中华民族要保持自己的鲜明特色,并在与其他民族的交流中共同发展,探讨中国传统文化和时代创新能力便成为一个重要的话题。这部《中国文化史》,便是立足当代对中华民族久远传承的文明历史所做的全面阐述。

作者认真研究和吸取了国内外文化史学家有价值的理论成果,从当前现实文化语境出发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发展脉络给予了梳理。在考察各个历史朝代所创造的文化景观时注意研究整个民族的文化心态,使文化的总体面貌形成与文化的本质规律相应昭示,进而对中华民族的文明历程和所创造的文化成果做了透辟的论述,使人看到一个民族的文化与地理、生态、人种、劳动、思维……有着密切的联系。作者充分探求导致某种文化事象的多重因素,即在描写某个历史事件时全面考虑各种各样、类型众多、看似无关的原因,这就摆脱了庸俗因果律的困扰而避免了简单化的处理,使人看到任何历史事件的发生都是多重因素的共同作用。作者在肯定人民群众是推动历史的强大动力时,也不否定英雄人物所创造的丰功伟绩,正是这样的文化主流决定了中华民族的主导方向,适应了人的更高生存需求和促动了人的更高生活理想,使人看到原始火种的不熄和现代社会的薪

传。

中华大地上燃烧着不尽的薪火,这种薪火是厚德载物、自强不息的民族精神。该书的作者牢牢把握这一文化传承,将历史与逻辑结合起来,在对中国文化历程进行纵向构述的同时,也注重各种文化现象之间的横向内在关联。纵横交织,时空融会,形成严谨的网络式的叙述体例,这就使读者既能把握中国文化的宏观概貌,也能感受到各个领域的文化成果。全书富有诗意的文字表述与哲理性的论析传达出一种东方文化的意蕴。该书引用资料丰富翔实,广搜博取,尤其是精选出的近千幅插图,不仅加强了论证的说服力,而且给人以视觉美感的享受。总之,此书为近年来不多见的学术力作,它以薪传之火察照中西,考古求新,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研究提供了有益的启示。

目 录

第一章 文字与图书的起源及发展史.....	1
第一节 汉字的起源与发展.....	1
第二节 古代书籍的发展	15
参考文献	34
第二章 文学艺术简史	39
第一节 传统文学样式的诞生与发展	39
第二节 传统艺术的诞生与发展	55
第三节 文艺的民族特色	64
参考文献	81
第三章 中国史学发展历程	85
第一节 悠久史学	85
第二节 史学著作	93
第三节 史学传统.....	101
参考文献.....	107
第四章 中国典章制度史.....	114
第一节 官 制.....	114
第二节 教育制度.....	130
第三节 法律制度.....	139
参考文献.....	149
第五章 中国社会习俗史.....	155
第一节 家 族.....	155

第二节 婚丧礼俗·····	161
第三节 岁时节日·····	169
参考文献·····	177
第六章 中国宗教文化史·····	181
第一节 中国古代流行的主要宗教·····	181
第二节 道教的流变与发展·····	191
第三节 佛教的兴盛与中国化·····	199
参考文献·····	209
第七章 中国古代哲学发展史述·····	214
第一节 古代哲学思想的形成·····	214
第二节 古代哲学思想的演变·····	222
第三节 古代哲学思想的终结·····	234
第四节 古代哲学思想的特点·····	243
参考文献·····	246

第一章 文字与图书的起源及发展史

文字是语言的载体,也是人类文明的重要内容。纵观历史,人类五大文明发源地均有自己的文字,但是时至今日,古埃及圣书、两河流域楔形文字和美洲玛雅文都早已废弃不用,印度梵文虽然仍被学者们研究并使用,但也早已不是社会通用的文字,惟有我们中国的汉字,作为一种自源性的文字体系,自诞生之日,一直行用至今,显示出非凡的生命力。我们的先人用它记下历史上的荣耀、灾难和耻辱,记下自己对宇宙、人生的领悟、思辨和困惑,也记下生活中的欢笑和泪水。而汉字自身的产生、发展和运用,既透射出民族的心理思维特点,也反过来渗透于民族文化的许多方面。所有这一切,都借助图书文献的形式,经过从未曾间断的历代积累,成为中国,乃至整个人类璀璨夺目的文明财富。

第一节 汉字的起源与发展

一、汉字的起源

关于汉字的起源,早在我国战国晚期的文献,如《吕氏春秋·君守》、《韩非子·五蠹》等中就有“仓颉作书”的记载。这当然只是传说,汉字不可能是某个人冥思苦想独自造出来的。不过

在汉字形成过程中,例如早期的搜集整理阶段,某个人曾经起过特别重要的作用,则是完全可能的,这就如同东汉蔡伦对于造纸所起的作用一样。传说仓颉是黄帝的史官,或许他曾经起过类似的作用,所以《荀子·解蔽》曾说:“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壹也。”此外,我国历史上另外两种有关汉字起源的传说也曾经颇有影响。

一种是“结绳说”。《周易·系辞下》说:“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东汉许慎在《说文解字·叙》中进一步阐述说:“及神农氏结绳为治而统其事,庶业其繁,饰伪萌生。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蹄迒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结绳记事是古人用以帮助记忆的方法,大致是“事大,大结其绳;事小,小结其绳”(《周易·系辞》郑玄注),这差不多在所有原始民族中曾经普遍运用。但是帮助记忆的工具并不等于交际或交流思想的工具,结绳并不能像文字那样表达有声的语言,也未必具有全民认可的规范性。因此,从它的性质和形式看,不仅有别于文字,也不可能直接发展成为文字。

另一种是“八卦说”。《周易·系辞下》说:“古者包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现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视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这里隐约的意思,有些类似于上引仓颉“见鸟兽蹄迒之迹”而造书契,但毕竟没有明确指明八卦与文字的联系。后来汉代的纬书中已明确把八卦作为天、雷、泽、火、风、水、山、地八字的古文(《易纬·乾凿度》)。到了南宋郑樵,更是将汉字的创造与八卦附会在一起,其《通志·六书略·论便从(纵)》中说:“文字便从不便横,坎、离、坤,衡(横)卦也,以之为字则必从,故瘙櫛必从而后成‘水’,瘙樛必从而后成‘火’,瘙樛必从而后成‘< >’。”文中之“从”,均与“纵”通用,大意是说汉字以直

立书写为宜,而八卦原先都是横书,若把坎、离、坤三卦的横书卦体直立,就是水、火、く ㄩ 三字的初文。郑樵此说纯属妄加臆测。且不说他所举三字中,只有“水”字的初文与直立的坎卦卦象有些相像;即便是他据以立说的、用阴阳爻写成的易卦形体,依据考古资料和今人的研究,也是在早期的数字卦行用很长间之后才出现的,定型时间大约在商末或西周初年。在这时候,能够完整地记录语言的文字体系早已出现,距离汉字的起源时代无疑更是晚得多,它又怎么可能成为汉字创生的先驱呢?

显然,上述两种传说也只是反映了古人对汉字起源问题的模糊朦胧的影像,而不是可以相信的事实。

目前已经发现的性质明确的汉字资料,时代最早的是殷墟甲骨文。据古文字学家们研究考证,它基本是商代后期(约公元前 14 ~ 前二世纪)的文字资料。从已发现的约十五万片甲骨来看,它有着脱离图画而具有独立意义的众多字词,有颇具规律的语法和文法,记述的内容也相当丰富,总之,它所代表的是已经能够完整地记录语言的文字体系。我们知道,任何事物从起源到成熟总要经历或长或短的过程,文字也不例外。作为自源性的文字体系,在此之前,汉字一定经历了不能完整地记录语言的原始文字阶段,而且这种阶段还可能相当漫长。那么,汉字是怎样从最原始的状况逐步发展成为能够完整地记录汉语的文字体系的?这一过程开始于何时?这些问题无疑关乎汉字的起源。遗憾的是,由于年代久远且资料匮乏,我们目前还无法得出确切的答案,只能依据现有资料和事物发展的逻辑,做出尽可能合理的推断。

近 60 年来,随着现代考古学在中国的兴起,考古发掘中陆续发现了少量商代前期(约前 17 ~ 前 14 世纪)的汉字和一些可能与汉字起源有关的资料,主要是刻划或绘写在原始社会多个

时期遗物上的各种符号,以及被有些学者认为是夏代文字的一些符号。虽然目前这些资料还较少而且零散,性质也时有争议,还不足以彻底揭开汉字起源之谜,但对这方面的研究工作却起到了相当大的推动作用。

依据以上这些资料,再参照历史上不同的民族文化中文字起源的一般规律,我们认为,仅就现在发现的半坡类型的几何符号而言,的确不能视之为原始的汉字。因为,真正的文字必须是脱离了任意绘形、任意理解的阶段,能够记录语言,亦即不仅具有约定的意义,还应有固定的读音。但半坡类型的几何符号,目前尚找不到已被用来记录语言的证据。它们的构形大多比较简单,而且一般总是单个刻在陶器上,很像是陶工为着某种目的所作的记号。虽然其中的一些很像古汉字中的数字,甚至有可能的确是用来记数的,也仍然不能据此便认为是数字汉字。因为世界上的不少民族在没有文字之前往往已经使用一些符号来记数或者记事,但这本质上仍是为帮助记忆,并非和语言里的数字严格对应,因而并不等同于文字。不过,已发现的半坡类型符号有这样的现象:它们绝大部分都刻在同一种陶器的同一部位上,规律性很强;而且,有些符号不但重复出现在很多个器物上,还出现在不同的遗址中。这似乎表明,这类符号,至少是其中的一部分,很可能已经比较固定地用来表示某些意义,并且在较广泛的区域和人群中使用。正因为有这样的行用基础,后来的原始汉字,便吸收了其中的一些符号以为文字或者偏旁,这是人类文明延续性的体现。特别是那些很像汉字数字的符号,很可能就是与之相像的数字汉字的形体来源。

比较而言,晚出的山东大汶口文化绘画实物类型的刻符,已经与原始汉字非常接近了,只是目前还缺乏足够的资料来加以证实。因为,一种可以用于较大范围又能传递较多信息的手段,

前提条件是使接受信息的人与发出信息的人所想一致,而在文字发明以前,只有写实性的图画可以有这种作用。因为它是现实生活的再现,具有独立的说明性。而且,不同的图画所具有的区别性,可以使不同的信息得以区分。因此,用图画传递信息,应当是文字的源头。当表示某一意义的绘形经过信息传递的多次重复,与这一意义建立了相对固定的联系,形意关系有了约定性,也就具有了图画文字的性质。从这样的意义上说,山东大汉口文化的绘画实物类型的刻符,比起仰韶文化的抽象几何符号来,表意的功能无疑更加明确和稳定,也更容易直接蜕变为文字。所以,当这些刻符的形体与一些汉字的早期形体相当接近时,不少著名的古文字专家便当作原始汉字来考释,是可以理解的,而他们的意见,也很有可能是事实。然而,可能的事实毕竟还不是事实。这里的问题是,我们现在能够见到的相关资料实在太过有限,见到的此类刻符又往往是单个地刻绘在器物上,还无法找到它们记录语言的确凿证据。而如果不能和固定的语言相对应,再像文字的图画依然也只能是图画。因此,在缺少这样的证据时,另有一些著名学者持不同意见,认为这些实物类型刻符同样不能视为文字,也是难以反驳的。

两派学者的意见孰是孰非,虽然还有待于新的、确凿的考古发现证据加以最终的评判,不过,倘若依据当时已经达到的文明程度推断,我们更赞同前派学者的意见,亦即,在大汶口文化晚期,应当已有原始汉字。这除了前文提到一些刻符很像文字,且被不少专家当作文字加以考释的理由外,还可提出两个佐证:

一是1998年被评为全国十大考古发现的安徽含山县凌家滩新石器时代遗址,比山东大汶口文化稍早,距今约5500年。经1987年至2000年底以来的四次发掘,有三项令人惊叹的发现(参新华社专稿《发现中国最早古城,改变上下五千年》,《北

京青年报》)2002年7月26日23版):

(一)遗址规模空前,目前探明总面积达160万平方米,而四次发掘仅占总面积的1/800。

(二)出土文物极为丰富,不仅有人工堆垒的巨石堆,有重4250克、是目前已发现的新石器时代最大的石铲等等,仅各种玉器就达千余件。其中玉人、玉龙、玉鹰、玉勺、玉版等无论在制作工艺或所蕴涵的文化内容方面,都臻于前所未有的高度。

(三)这里不仅发现了目前已知时代最早的古城遗址,而且规模宏大,规划井然,具有典型的城市特征。古城沿河而建,分为三个区域:第一区域是普通部落成员的居住区和庭院区,房舍布局整齐;第二区域是面积3000平方米的红陶土块广场,为部落首领的宫殿区和部落会盟、祭祀、操演的场所;第三区域是大型墓葬区。在古城的四周,还有大型的围壕,以防御外敌的侵袭。

当社会的物质文明达到这样的高度时,精神文明的发展理应与之相称,因此,倘若这一时期或稍晚一点原始汉字创生,不会令人惊异。

二是在商末周初用阴阳爻表示的《易》卦行用以前,很长时期内我国先民利用数字的奇偶关系算卦,并用汉字数字记录卦象,这在近二十年来已是学界的共识。而目前发现的最早的数卦,出自江苏海安县青墩遗址。青墩遗址属新石器时期,比大汶口文化稍晚,距今约4000~3300年。这里共发现数卦八个,不仅有三个数字重叠而成的单卦,更有六个数字重叠而成的重卦,分别写作三五三三六四和六二三五三一(参张政烺《试释周初青铜器铭文中的易卦·补记》,《考古学报》)1980年4期)。汉字数字是汉字中的一类,此时已能运用得如此熟练,那么在稍早的大汶口文化时代理应不会没有任何迹象。

至于夏代,虽然没有发现确凿的文字资料,甚至所发现的刻绘符号的数量也远远不及新石器时代的仰韶文化和大汶口文化,但原始文字不仅已经诞生,而且在不断地发展和趋于完善,后来经过商人的进一步运用和改进,而成为相当成熟的文字系统,应当是可以相信的事实。这主要基于两点理由:

第一、文字产生的诸项条件,至夏代已完全成熟。我们在前文曾经谈到,原始汉字如果脱离了任意绘形和任意理解的阶段,产生了一批具有约定意义和固定读音、可以记录语言中词的单字,并且可以开始进行字料的积累时,就可以判定为正式产生了。要达到这样的状态,至少必须具备两项条件。首先是文字创造的技术条件,或曰准备条件。这主要是指类似汉字构造、具有信息传递功能的形体条件。例如上文所举的一批图形或刻绘符号,它们虽然还不一定是文字,但却可能从中演变为字符,更何况新石器时期已有汉字数字出现。显然,这一条件至夏代是完全具备了。其次是文明发展条件,或曰社会条件。这一条件决定了文字创造的必要性和必然性,是人类创造文字的深层的原动力。我们都知道文字必然滞后于语言的创生规律,而这一规律的形成,是由人类文明发展进程决定的。在人类文明不甚发达的初期,生产技术原始,生活区域狭小,社会组织相对松散,人们很少有异地交往的条件和异时信息存储的必要,口头有声语言作为人们即时的、直接交流的工具,基本可以满足需要。只有当人类文明发展到了一定的阶段,信息超越时间与空间的传递变得极为迫切和必要,口语的局限日渐突出,记录语言的文字才不得不破土而出。前述凌家滩遗址的文明程度,至少可以说已初步具备了这样的社会条件,而到了夏代,这样的社会条件则是完全具备了。现在一般认为,夏代不仅进入了阶级社会,而且第一次建立起国家机构。在这时候,国家所管理的不再是狭小

的地域和少数的人群,为了更好地组织生产和有效地进行统治屏地的信息传递必不可少,且,阶级或家族成员的利益只有通过继承法定的方式才能有效延续,这需要相应的异时信息存留手段。于是,文字应运而生,便是文明发展的必然结果。

第二、据现有文献资料透露的信息考察,夏代理应有文字。首先,《尚书·多士》篇记载西周初年周公对商朝遗民训话时说:“惟尔知,惟殷先人有册有典,殷革夏命。”殷商的先人已有典册来记载“殷革夏命”之事,应当是有比较完整的文字体系的,而这不可能一朝一夕建立。夏朝的几百年间,理应是发展、完善时期。其次,商周以至春秋战国,夏朝的人物、史事人们多所谈论,津津乐道,孔子还曾主张“行夏之时”。这一切未必都是以口耳相传的方式流传下来的,应当有一些文字的记载。再次,《史记·夏本纪》中,不仅记有由黄帝至夏禹的五代传承世系,而且记录了自夏禹至夏桀十七位君王名字和传承关系。这条资料极具说服力。司马迁号称“良史”,他不可能凭空臆造,况且这样完整的世系,就算想臆造也相当的困难,他一定有文字的依据。而这种文字依据的源头,应当是夏人自己的记载,因为只有他们自己才最清楚。如果的确如此,那么,夏代不仅应有文字,还很有可能已经开始脱离原始的阶段了。特别让我们联想到的是,当初殷商甲骨文没有被发现之前,许多人怀疑《史记·殷本纪》中关于商代帝王名号记载的真实性,直到这些帝王名字在殷商甲骨文中一一得到证实,人们才确信司马迁言之有据;而《殷本纪》中对商代先公、先王世系次序记载的错误,也才得以订正(参王国维《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和《续考》)。或许将来有一天,考古发掘的新资料可以由于印证了《夏本纪》的记载而再一次证实《史记》记事决非凭空虚造,同时也清清楚楚地揭示夏代文字的发展状况,我们将拭目以待。

既然种种迹象显示,夏代应当已有文字,为何到目前为止却没有发现任何可以确定为夏代文字的资料呢?合理的解释是:一,当汉字作为记录语言的符号,被用于社会交往时,由于目的、用途的不同,不见得都是刻写在不易腐烂、可以长期保存的骨质、陶质和金属质地的器物之上,大量的日常性交往或不必长期存留的文字记载,很可能刻写在便于取用但也易于朽蠹的竹木片、纺织品、兽皮、树木皮叶上,这类书写物在数千年之后无法见到,是很正常的;二,由于年代更加久远,目前考古发现并且能够确定为夏代的遗址较少,况且,我们也没有理由要求夏人在每一座墓葬中都埋下刻写有文字的器物,夏以后的商周秦汉墓葬,也并非每一座均有文字遗物的。因此,现在没有发现,不等于没被发现的遗址中没有,当然也就不能轻易断定夏代没有文字。

二、汉字的形体演变

即便仅仅从具有相当成熟的文字体系的商代后期算起,汉字也已经有三千三百多年的历史了。在这漫长的历史长河中,虽然汉字的意音文字本质没有改变,但形体(包括字形结构)却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主要体现在字形和字体两个方面。字形的变化是指一个个汉字外形上的变化;而字体的变化则是指文字在字形特点和书写风格上的总体变化。许多时候,这两方面的变化往往交织在一起,相互影响,难以截然分别。

(一) 字形的主要变化

汉字字形的第一个明显变化,是写法由原来的多种多样趋于规范。有些古文字学常识的人都知道,在商周以至战国的甲骨文、金文和见诸其他多种载体的文字(如石刻、简帛、符节、玺印、陶器、泉货等)里,同一个字的外形时常形态各异,甚至面貌全非。不同的字体中固然如此,即便是同一种字体,如甲骨文或

金文中,也往往如此。秦始皇统一天下以后,出于中央集权的统治需要,李斯等人搜集整理在秦国原已通行的篆文,作为标准字体在全国颁布行用,文字的不同写法才得以趋于一致。在文字学领域,人们通常把小篆以前的文字称作古文字,把隶书以后的文字称作近代文字。依据这种分期,可以说,汉字的字形在古文字阶段的末期,已经实现了第一次比较彻底、同时也是意义深远的规范化进程。汉字字形得以规范的最大优点,当然是确立起一字一形的基本框架,使原先一字异形,难认、难用的状况发生根本的改变,因而使信息的传递更为清晰和有效。还应指出的是,在当时,鉴于文字字形的不规范,有时容易造成意义理解的歧误,所以,这一次的规范,同时还具有了规范文字字形与语言中词的关系的重要作用,它试图做到一词一字,这就使得利用文字传递信息变得更为准确。这不仅意味着汉字在文字体系方面早已成熟,更表明在社会使用方面也变得成熟起来,文字的社会功能得到了更好的发挥。当然,在此后漫长的文字使用过程中,由于种种原因,总会出现违反规范的现象,因此也就不止一次地需要以各种形式加以规范。不过,小篆以后的各次字形规范,都基本是在一字一形、一词一字的原则下进行;而这被后人奉为圭臬的原则,如上所述,确立于李斯等人用小篆规范字形的时代。正是在这样的意义上,可以说,秦王朝建立以后的书同文字,是文字发展史上最为重要的一次自觉规范。

汉字字形的第二个明显变化,便是字形的简化。在文字发展的历史中,虽然在字体没有发生显著变化时,具体字形的简化也在不断进行着,但大规模的字形简化,往往是与字体的变化相伴而生,并且借由字形规范的方式得以推广。即如秦王朝的书同文字,他们所依据的小篆,就是在对原先形体繁复的字形加以简化以后形成的。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叙》说:“秦始皇帝